

LINGUISTICS

当代语言学研究文库

英语重音动态研究

A Dynamic Study of English Stress

许曦明 著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LINGUISTICS

浙江省社科联资助项目
宁波大学学术著作出版基金资助出版

当代语言学研究文库

英语重音动态研究

A Dynamic Study of English Stress

许曦明 著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英语节奏体现在重音移位,汉语节奏彰显于声调变化。迥异的节奏类型各得其所,顺理成章;重音指派促使元音强弱搭配,声调配置催生大量饱满元音。本书拟实例考察英语重音系统,结合静态描述,重在动态阐释,比照汉语声调,解读疑点难点。通过重音指派和元音变异这一互动平台,着力探讨重/轻、强/弱、长/短、清楚/模糊之间相互对立的依存关系,以帮助中国英语学习者提升重音意识,把握重音规律,降低汉腔英语元素,提高英语听说技能。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英语重音动态研究/许曦明著. —上海: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2008

(当代语言学研究文库)

ISBN978-7-313-05268-1

I. 英... II. 许... III. 英语—重音—研究
IV. H3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00540 号

英语重音动态研究

许曦明 著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市番禺路 951 号 邮政编码 200030)

电话:64071208 出版人:韩建民

昆山市亭林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787mm×960mm 1/16 印张:19.25 字数:299 千字

2008 年 11 月第 1 版 2008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3 050

ISBN978-7-313-05268-1/H·844 定价:36.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序

Preface

学英语的国人都知道：说英语易，说地道英语难。学了十几年、几十年英语，掌握很多词语和专业知识，甚至还翻译过英语文献、出了书，但却说不好英语，张嘴就出错。以这样的口语水平为人师，难得学生的信任；与国际友人交往，又屡屡受挫，明明说的是英语，对方却说：It is not English! 捧读名人回忆录，得背诵经典宝方，为酬壮志，夜以继日，将汉英名篇名段尽收心底，眼界大开，美不可支，然而英语口语水平却长进不大。有没有一种在理论感悟基础上提高口语的良方呢？

我在大学里教过英语口语、语音学和文学，对这一问题尤为关注。我用 Daniel Jones 的 *An Outline of English Phonetics* (W. Heffer. Cambridge: 1962, 1979) 作基本教材，结合劳允栋的《英语语音学纲要》(商务印书馆, 1983)、A. C. Gimson 的 *An Introduction to the Pronunciation of English* (Edward Arnold LTD. London: 1972)、周考成的 *An Introduction to English Phonetics* (Shanghai Foreign Language Education Press, 1984) 和《英语发音基础教程》(四川人民出版社, 1991)、孟宪忠的《英语语音学》(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1)、J. D. O'Connor 的 *Better English Pronunciation*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1) 和我校 Shirley Wood 教授与陈孝明教授合著的 *A Practical Course of English Phonetics* (Henan University Press, 1991), 注重发音要领和反复实践，觉得效果不错。我特别喜欢 W. Stannard Allen 的 *Living English Speech* (Longmans, Green & Co. London: 1957) 一书，要求学生大量背诵其中的 stress patterns 和儿歌，以唤起他们对语音语调的兴趣。但是这些努力，对解决母语干扰问题，显得甚为苍白。

2008年初,从东海之滨飘来了许曦明教授的《英语重音动态研究》书稿,原来他从事此项研究已近20年!过去只知他为学勤谨,才思敏捷,读过他发表在《中国翻译》和其他学术刊物上的一些论文;看了眼前这部书稿,不禁眼前一亮:解决国人学习英语困惑的锦囊妙计有了!

本书的特点首先是植根于深厚的学术沃土。在英语重音和口语领域,很少有人像作者那样,胸怀大志,不惜花费近五分之一世纪的宝贵时光,细心研读了国内外大量有代表性的学术论著,得其精妙,下笔著文,像国医师配方那样自如地信手拈来,旁征博引,得出自己的结论,发出独特的声音,使人不能不服。诚如作者在前言中所说,重音是英语节奏的催化剂、稳压器、操控手,从动态角度把握英语重音规律,是讲好英语的关键。

本书的第二个特点是明确提出“汉腔英语”的概念,指出了“汉腔英语”的种种表现,重点研究了克服“汉腔英语”的矫正方法。作者从重音、声调、节奏等角度,深层次地揭示了汉、英两种语言的不同特点,回答了为什么国人说英语会有汉腔汉调、西人学汉语会有洋腔洋调的问题。我国英语学习界存在的一些错误,长期不得其解,在很多人身上简直是“屡教不改”。例如摩擦音 /s/ 和爆破音 /p/、/t/、/k/ 居于词首形成辅音丛 /sp/、/st/、/sk/ 时,那爆破音是要“浊化”吗?多年来我给一代一代的研究生、进修生上课,都碰到人说:是!并说他们的老师就是这样教的。我亮出自己的观点:这种情况属于爆破音“送气相对减弱”,因为它们紧跟在 /s/ 之后,发 /s/ 已经用了一部分气,余下的那部分气才用于发爆破音,比起一开始就发爆破音,那不是送气相对减弱吗? /s/ 不是浊辅音,跟在 /s/ 后的 /p/、/t/、/k/ 更是清辅音,怎么会浊化呢?那应该叫作“送气相对减弱”,发的是“相对音”,不是“浊化”!每年我都对很多人说这样的话,但是好像我的声音太微弱,收效甚微。现在有了这本书,我有底气了。根据作者在 7.1.1 中的论述,“/p、t、k/ 紧接 /s/ 后,构成辅音群 /sp、st、sk/。这时它们送气极轻,几乎没有,因而长度趋短”。请看,不但“送气极轻”,而且“长度趋短”呀。还有的学习者抱怨英语“吐字不清”,故意把应该弱化的助动词、连词、人称代词等读成清清楚楚的强式,不知道“饱满元音变为弱化元音,弱化元音变为饱满元音”这种动态变化(见本书 7.4.2)。对于这部分学习者,我建议他们翻到本书 10.3.3,按照作者的描写,把“Finish your homework as soon as you can.”这句话不厌其烦地吟诵百遍,体

会一下最后一遍和第一遍有什么不同。

本书的第三个特点是用音步概念论述语言节律(见 6.4),这无疑拉近了读者和英语诗的距离,使作品洋溢着诗的喜悦。我在一篇文章里说:英诗之美在节奏,汉诗之美在声韵。那说法有些笼统,本书讲得很具体了。英语是典型的重音语言,“英语重音是音步的领音,即节奏核心”;汉语是典型的声调语言,“汉语的节奏主要体现在音节的高低升降变化上”(6.4.2)。孔子说:“不学诗,无以言”。可见诗是语言的精华;反过来说,日常语言中有诗啊。熟悉英语的节奏,能帮助人欣赏英语之美,增强使用英语表情达意的能力,更可以进入缤纷的英诗世界,饱览那片千姿百态、动人心弦的“金色之域”(济慈语);而说“汉腔英语”者,虽然“乡音无改”(贺知章语),却视英诗为畏途,不是很自然吗?

然而要真正掌握英语的节奏,只有理论感悟无异于纸上谈兵,必须有大量实践以加深理解,力求运用自如。本书倡导的节拍击打方法(10.4)抓住了问题的关键,实在值得大力提倡。一些语音书提到,英语国家老师教学童,就是以指关节敲击讲桌或两手击掌,打出节拍,边打边高声朗吟(黑体音节表示重音,^表示停顿),学童跟读的:

**Two little birds are sitting on a hill,
One is Jack and the other is Jill.
Fly away, Jack. ^ Fly away, Jill.
Come back, Jack. ^ Come back, Jill.**

可以想见,这种做法充满乐趣,能够使学生在欢快中学会并熟悉英语的节奏。除此之外,还应该反复吟诵一些典型词语、片断,达到烂熟于心。本书在 7.4.2 部分提到的 Attention 在军队口令中的读法就是很好的练习材料。又如上世纪 70 年代,美国著名记者 Dorris Dawson 在河南大学任教时,曾经介绍过美国士兵行进中吟诵的一些片段,其中两个是:

**Left, ^ left.
I got a good job and I left.
So don't you think I'm right.**

Right, ^ right...

The **soldier** got **drunk**,
And they **told** him to **bunk**.
So he **packed** up his **trunk** and he **left**.
Left, ^ left...

本书还引用《简明不列颠百科全书》的说法“节奏就是音乐的时间形式”(见 1.1),论证了节奏和音乐、诗和音乐有密切联系。它启发我们:通过唱歌练习节奏也是好办法。例如许多人熟悉的英语歌曲 *Old McDonald Had a Farm* 就是现成的练习范本。

Old McDonald had a farm,
E-I-E-I-O.
And on that farm he **had** some **chicks**,
E-I-E-I-O.
With the “**chick, chick**” **here**, and “**chick, chick**” **there**,
Here “chick”, there “chick”, everywhere “chick, chick”,
Old McDonald had a farm,
E-I-E-I-O.

为了活跃气氛,老师可以用 *sheep*(叫声是 *baa, baa*)、*cows*(叫声是 *moo, moo*)、*dogs*(叫声是 *bark, bark*)、*donkeys*(叫声是 *neigh, neigh*)、*pigs*(叫声是 *grunt, grunt*)、*ducks*(叫声是 *quack, quack*)、*turkeys*(叫声是 *gobble, gobble*)、*trucks*(叫声是 *honk, honk*)、*birds*(叫声是 *chirp, chirp*)等替换,还可以组织英语歌曲比赛等。

祝贺许曦明教授送给我们这份新年大礼,功德无量!

王宝童

开封 河南大学 老塘斋

前言

Foreword

英语音系结构是一个重音观照下的动态系统。重音是英语节奏的标记和灵魂,没有重音就没有英语节奏,感知英语节奏就是感知英语重音。重音是个抽象的概念,它的节奏特征主要通过音高、音长、音强和音质四个参数得以体现。在重音的作用下,英语元音的配置原则是“强的更强,弱的更弱”。重音是英语节奏的催化剂,它一旦移位,必然催生出节奏的多彩变化。重音是英语节奏的稳压器,它一旦定位,轻重音节中的元音会各就各位,各得其所。重音又是英语节奏的操控手,音节如果重读则音高趋高,元音音段趋长,音质趋于清晰;音节如果轻读则音高趋低,元音音段趋短,音质趋于模糊甚至脱落。这种变化不仅体现在表层结构上,而且隐含在深层结构中。因此说,元音音位的静态性和稳定性是相对的,元音音位的动态性和变异性则是绝对的。

作为超音段音位,重音、声调和语调在语言交际中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汉语话语中虽然也有轻重之别,但在节奏表征上只是辅助性的,汉语的节奏特征主要体现在声调的变化上。“字正腔圆”与声调犹如一对密不可分的孪生兄弟,这恰恰体现了汉语的本体特征和节律诉求,而承载声调的平台就是音节。没有音节,声调便荡然无存;没有声调,汉语音节就是无所依归、缺失意义的空壳。二者相互依赖,相互依存。所谓“字正”,主要指的是元音正,所谓“腔圆”,说的是吐字要清楚,要饱满。“字正”和“腔圆”的有机结合,便构成了话语表达的掷地有声,铿锵有力。也正是因为字要“正”,腔要“圆”,因而汉语音节才不易弱化。较之英语元音“强的更强,弱的更弱”的配置原则,汉语元音配置的总体趋向则是“中庸之道”、“不偏不倚”,即在声调的作用下,元音配置几乎不会出现大起大落的现象(重轻结构除外),绝大多数音节配

置的是饱满元音。正是在“字正腔圆”这一潜移默化的语言环境中，汉语母语者才养成了对声调十分敏感的习惯。

英汉两种语言节奏的本质差异为下列不争的事实提供了最好的脚注：英美人对重音非常敏感，而声调意识比较贫乏；中国人对声调非常敏感，重音意识则相对薄弱。中国人讲英语大多带有较为明显的汉腔汉调，就像英美人讲汉语那样带有明显的洋腔洋调那样，显然这是中国人英语重音习得不完善的表现，也是汉语节奏模式影响的结果，当然还涉及语言环境、文化习俗、思维方式等错综复杂的原因。

汉腔英语背离了英语的节奏模式，是一种被扭曲的口语变体。不适当的重音交替模式常常导致中国人与英语母语者的英语口语交际中断，甚至误解，从总体上削弱了话语的可理解性。许多事实证明，重音的不完善习得是中国英语学习者的一大薄弱环节，已经成为英语教学的一个瓶颈。它不仅严重影响了英语听、说的教学质量，而且制约了英语学习者读、写能力的提高。同时，这一瓶颈现象或多或少地影响了对英语词汇和语法的深入研究，而且制约乃至阻碍了英语研究的整体性发展。

重音研究涉及的方面多，应用面广。本书主要讨论了英语重音的演变，重音与音节结构、指派规则、元音配置、节奏变化、语调特征之间的互动关系以及重音的语法和语义功能。另外，“重音与声调”、“英汉重音比较”两章主要比较了英汉语言节奏之间的异同，并以此为基础解释了中国英语学习者因重音意识淡薄而带来的汉腔英语问题。基于英语节奏的本体特征，我们把重音指派和元音配置作为一个互动的平台，重点探讨了重与轻、强与弱、长与短、清楚与模糊之间相互对立、相互依存的关系。

本书力求较为系统地考察英语重音，列举典型实例，注重理论思考，结合静态描述，重在动态解释，用浅显易懂的语言进行描写，化解难点，突显重点。我们用动态的视角讨论重音的规律与变异，其目的在于强化中国英语学习者的重音意识，帮助他们在“知其然”的基础上“知其所以然”，起到触类旁通、举一反三的作用，使他们对英语重音有一个整体而又客观的认识，从而提升英语口语表达的信心和能力，达到较为理想的交际效果。

许曦明

目 录

Contents

- 第 1 章 英语重音概说 / 1**
- 1.1 节奏与语言 / 1
 - 1.2 英语重音研究扫描 / 6
 - 1.3 重音的概念 / 15
 - 1.4 小结 / 20
- 第 2 章 英语重音的演变 / 21**
- 2.1 英语重音的历时变化 / 21
 - 2.2 英语重音指派的地域变体 / 32
 - 2.3 小结 / 37
- 第 3 章 英语重音与音节 / 39**
- 3.1 音节的定义 / 40
 - 3.2 英语音节的结构 / 42
 - 3.3 英语音节的划分 / 54
 - 3.4 小结 / 61
- 第 4 章 英语词重音的规则与功能 / 62**
- 4.1 英语词重音的规则 / 62
 - 4.2 英语词重音的功能 / 75
 - 4.3 小结 / 91
- 第 5 章 英语句子重音与语调 / 92**
- 5.1 英语重音的指派原则 / 92

- 5.2 英语重音与焦点投射 / 98
- 5.3 英语重音的辨义功能 / 108
- 5.4 英语重音与语调 / 112
- 5.5 小结 / 122

第6章 英语重音与节奏 / 123

- 6.1 英语节奏之争 / 123
- 6.2 重音的感知 / 128
- 6.3 重音与英诗节奏 / 135
- 6.4 英语重音的节律特征 / 140
- 6.5 节律栅 / 153
- 6.6 小结 / 155

第7章 英语重音与音变 / 157

- 7.1 英语重音的突显概念 / 157
- 7.2 /ə/音的由来 / 169
- 7.3 弱化元音的表征 / 175
- 7.4 元音弱化的连续体 / 181
- 7.5 弱化元音的脱落 / 191
- 7.6 音变的哲学思考 / 194
- 7.7 小结 / 201

第8章 重音与声调 / 202

- 8.1 声调的概念 / 202
- 8.2 声调的特征 / 206
- 8.3 声调与语调 / 215
- 8.4 声调的功能 / 218
- 8.5 小结 / 224

第9章 英汉重音比较 / 225

- 9.1 重音功能比较 / 226
- 9.2 重音位置比较 / 232
- 9.3 汉语重轻结构 / 239

9.4	/ə/音异同比较	/	242
9.5	小结	/	252
第 10 章	英语重音与汉腔英语	/	253
10.1	汉语节奏的定位	/	253
10.2	汉腔英语的成因	/	261
10.3	汉腔英语的表现	/	267
10.4	汉腔英语的矫正	/	281
10.5	小结	/	285
	参考文献	/	287
	后记	/	296

第 1 章

英语重音概说

重音(stress)、音渡(juncture)、声调(tone 或 pitch)和语调(intonation)并称为超音段音位(suprasegmental phoneme)或超音段特征(suprasegmental feature)(Richards et al, 2000: 459; Bussmann, 2000: 465; 桂灿昆, 1985: 140)。在语音学和音系学中,超音段音位指“话语中覆盖不止一个音的一个单位”(Richards et al, 2000: 459)。它是一个抽象的概念,不易为人们所理解、所感知,对外语学习者更是如此。因此,很有必要简要考察一下英语节奏的骨架——重音。

1.1 节奏与语言

世界上的万事万物都充满了节奏(rhythm),节奏就是事物在发展过程中周而复始、交替出现的有规律现象。郭沫若早在 20 世纪 20 年代就谈到了世间的节奏万象:

宇宙间的事物没有一样是没有节奏的:譬如寒往则暑来,暑往则寒来,寒暑相推,四时代序,这便是时令上的节奏;又譬如高而为山陵,低而为溪谷,陵谷相间,岭脉蜿蜒,这便是地壳上的节奏。宇宙内的东西没有一样是死的,就因为都有一种节奏(可以说就是生命)在里面流贯着的。(郭沫若,1926)

从四季更迭,昼夜交替,潮起潮落,到钟表的摆动,音乐的旋律,再到人的行走跳跃,心跳呼吸,自然界的节奏无处不在。说到自然界与人的身心之间的节奏关系,朱光潜认为二者是相互应和的:

艺术返照自然,节奏是一切艺术的灵魂……在生灵方面,节奏是一种自然需要。人体中各种器官的机能如呼吸、循环等等都是一起一伏地川流不息,自成节奏。这种生理的节奏又引起心理的节奏,就是精力的盈亏与注意力的张弛,吸气时营养骤增,脉搏跳动时筋肉紧张,精力与注意力亦随之提起;呼气时营养暂息,脉搏停伏时筋肉弛懈,精力与注意力亦随之下降。我们知觉外物时需要精力与注意力的饱满凝聚,所以常不知不觉地希求自然界的节奏和内心的节奏相应合。有时自然界本无节奏的现象也可以借内心的节奏而生节奏。(朱光潜,2004:93-94)

“自然界的节奏和内心的节奏相应合”这一论说也可以在西方学者那里得以印证。Laver 论证说,节奏感知似乎是我们体验时域中几乎无处不在的事物成分,人们好像特别擅长听辨音乐中的节奏节拍,对音乐的规律性特别敏感。如果某个音乐节拍跑了调,人们马上会意识到。节奏感知不仅是分析性的,可预见的,而且也是建设性的。就时域中契合的感官材料来说,人类的认知体系似乎难以抗拒那种建构节奏的诱惑力。例如,闹钟有规律的滴答声常常从感知上分成两个(或更多)的滴答序列,在任意往复的节奏排列中,一个滴答声听起来支配着另一个滴答声,同样的例子是步履循环中可以感知到的节奏……在持续的计时中,刺激感知系统的因素是有规律的,而节奏排列则是由认知系统叠加的(Laver,1994:524)。

毫无疑问,节奏也存在于世界上各类语言中。关于节奏的定义,不同学者的看法却有着微妙的差异。

从最普通的意义上讲,节奏是对比因素有规律的交替出现。音乐不能脱离时间而存在,节奏就是音乐的时间形式。(《简明不列颠百科全书》第4卷,第359页)

这里有两层意思,一是把节奏概括为“对比因素有规律的交替出现”,二是“节奏就是音乐的时间形式”。这个定义无疑抓住了节奏的本质特征,但“未能具体说明是由哪些对比因素构成的”(吴洁敏、朱宏达,2001:87)。

克里斯特尔(Crystal)^①给出的节奏定义是:

按其一般涵义用于音系学,指言语中可感知的单位突显的规律性;这种规律性可用重读对非重读音节、音节长度(长对短)或音高(高对低)等形式或这些变项的组合形式来说明。(克里斯特尔,2004:310)

在诸多语言节奏的定义中,罗常培、王均的论述可以说是言简意赅,高度概括,而且又很全面,“语言的节律就是音和音的相对关系和组合关系”,这里所说的“节律”,就是“语言的节奏感”(罗常培、王均,2002:164)。吴洁敏、朱宏达主张“用对立统一的辩证关系来解释节奏”,他们在考察诸多定义的基础上,认为形成节奏的要素应当包括两部分,一是对立因素,二是周期性序列。请看:

节奏是语音的对立因素成周期性组合的结果。节奏存在于语音链不同的层次中,又表现在各个方面。它存在于整个言语活动中,它使静态的语言变成了动态的语言。(吴洁敏、朱宏达,2001:29-30)

许多史料表明,语言学家对节奏的认识大都始于对诗歌节律的研究。Sapir^②早在1921年就曾详细地论述过几种语言不同的诗律特点:

大概没有任何东西像诗律那样更能说明文学形式对语言的依赖性。音量在希腊语诗歌中是完全自然的,这不仅仅因为诗歌的发展与歌舞密切相关,而且因为在希腊语的日常口语组合中,长短音节的交替是非常生动的。声调重音(tonal accent)虽说只是次要的重音现象,但是它能使音节更具音量上的个性。如果把

① Crystal, David. 1997. *A Dictionary of Linguistics and Phonetics*. Blackwell Publisher Ltd. 汉译名为《现代语言学词典》,沈家煊译,2004年商务印书馆出版。

② Sapir, Edward (1884~1939) (汉语通常译作爱德华·萨丕尔),其著作 *Language: A Introduction to the Study of Speech* 初版于1921年,本书引自2002年版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希腊诗律用于拉丁诗文中,并不算太勉强,因为拉丁语的特征同样对音量区别非常敏感。但比起希腊语来,拉丁语显然更加侧重重音。所以,模仿希腊语纯粹的音量节律,大概会让人觉得像是在原有语言阴影下的造假,很不自然。借用拉丁语和希腊语来模铸英语诗歌的尝试从来没有成功过。英语的动力基础(dynamic basis)不是音量,而是重音,即重读音节与轻读音节的交替。这一事实说明,英诗具有完全不同的倾向,所以它已经决定了诗歌形式的发展,并且仍然支配着创新形式的演变。重音和音节值(syllable weight)在法语动力中都不是深刻的心理因素。法语音节本身响度很大,但音量和重音起伏不大。音量或重音节律在法语中很不自然,正如重音节律用于古希腊语,音量或纯粹的音节节律用于英语那样不自然。法语韵律的发展只能定格在单位音节组的基础上,元音叠韵和尾韵都是喜闻乐见的必要手段,将响亮的音节发得或切分得相当微弱。英语倒是热衷于法语的押韵,但并不真的需要法语的节奏系统。因此,从严格意义上说,押韵一直是从属于重音的装饰品,且时常省略不用。押韵进入英语比法语晚,而且又很快离英语而去,这是心理上不以为然的事。汉诗的发展脉络与法语非常相似。较之于法语,汉语音节是更加完整、更加响亮的单位,而音量和重音则变化无常,不足以构成节律系统的基础。所以,音节组——每一个节奏单位的若干音节数目——和押韵是汉语韵律里的两个控制因素。第三个因素,平声和仄声(升或降)音节的交替,是汉语特有的。

总起来说,拉丁语和希腊语诗歌取决于音量对比的原则;英诗取决于重音对比的原则;法诗取决于音节数和押韵的原则;汉诗则取决于音节数、押韵和音高对比的原则。这些节奏系统全都来自各个语言无意识的动力习惯,全都出自民众之口。(Sapir, 2002:188-189)

透过 Sapir 的以上论述,我们可以从一个层面看到他“语言相对论”(Linguistic Relativity)的学术思想,即人类同时生活在客观世界和主观世界中。人类的主观世界构建于人们的“语言习惯”,不同的语言具有不同的“语言习惯”,或者说不同的语言结构,而客观世界是由主观世界的活动得以感知的。因此,使用不同语言的人对自然世界具

有不同的感知。对于 Sapir 语言节奏相对论的主旨思想,刘现强解读为以下四点:①不同的语言具有不同的动力系统;②不同的动力系统形成不同的动力习惯;③不同的动力系统产生不同的节奏系统;④不同的节奏系统体现在各自语言的文学形式中(刘现强,2007:18)。

诗歌韵文节奏鲜明,藉此文学形式的节奏特点无疑是研究自然口语节奏的一条捷径,是探讨节律本体的切入口。但这种研究不能代替自然语言的节奏研究,两者还是有着微妙的差别,自然语言的节奏研究对象归根到底还是自然语言。不过,Sapir 关于“英语的动力基础不是音量,而是重音,即重读音节与轻读音节的交替”这一观点,是对英语节奏本体的恰当定义和最佳定位。毫无疑问,它为日后的相关研究打下了一定的理论基础,而且产生了深远的历史影响。

Sapir 关于汉语节奏的论述,有两点值得我们关注并给我们以启示:一是汉语“音量和重音变化无常”,就是说汉语重音没有固定的位置,因而无法“构成节律系统的基础”,而且重音在汉语中缺乏语法、语义功能;二是“汉语音节是更加完整、更加响亮的单位”,就是说汉语音节是一个相对完整的节奏单位,此外它还具有一定的语法、语义功能。就此而言,人们将汉语认定为音节计时语言(syllable-timed language)是有一定道理的。诚如吴为善(1988)所言,“汉语是一种音节语,每个音节的内部结构比较完整而有规律,诉诸听觉能感觉到较明显的间隔,所以西方人对音位敏感而我们对音节敏感,是一种很有用的节律构成要素”。他的这一解释是非常客观的,因为汉语的音节结构是声调驱动的结果,但凡载有四声调的音节都由饱满的元音构成(详见 10.1.4)。

虽说不能用绝对的视角来看待语言节奏的定位,但不能没有相对的观照来界定语言的节奏。英语重音具有一定的语法、语义功能,此外它的音位也是重音直接作用的结果,凡是指派重音的音节其元音音位都是饱满的,而缺失重音的音节其元音音位大多都会弱化,或者处于由饱满趋向弱化的状态中。考虑到汉语典型的字调节律特征,我们有理由相信,基于字调的汉语节奏应当属于音节计时语言。正是在这种本体节奏的观照下,汉语话语才出现了大范围、大比例的音节计时。从某种意义上说,这是汉语节奏特征的具体体现,也是无法改变的客观事实。然而,不可否认的是,汉语普通话中毕竟还有少量的轻声,或